

2023年度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增城区委员会政 法委员会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增城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增城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增城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增城区委员会 政法委员会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按照《保密法》及其相关实施规定不对外公开。

二、部门机构设置

2019年3月20日，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增城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完成机关改革，下设9个科室：办公室、政治安全及维稳指导科、维稳协调科、综治督导科、基层社会治理科、反邪教协调科、队伍建设及执法监督科、来穗人员服务科、出租屋管理科。根据《中共广州市增城区委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州市增城区机构改革方案〉的通知》（增委发〔2019〕2号）精神，我区不再设立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及其办公室、区委维护稳定工作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有关职责交由区委政法委承担；将区委防范和处理邪教问题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部分职责交由区委政法委承担；将区来穗局职责划入区委政法委，对外加挂区来穗局牌子。2021年3月，区委政法委独立设置队伍建设科，将队伍建设与执法监督科更名为执法监督科。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增城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2023年度部门 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增城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840.9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405.9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26.2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2.1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06.5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40.90	本年支出合计	57	1,840.9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1,840.90	总计	60	1,840.9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增城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840.90	1,840.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05.98	1,405.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399.98	1,399.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01	行政运行	1,137.12	1,137.1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2.86	262.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3	宣传事务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6.23	326.2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6.23	326.2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5.93	195.9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6.87	86.8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3.44	43.4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6	2.1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16	2.1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16	2.1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6.53	106.5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6.53	106.5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6.53	106.53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增城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840.90	1,572.04	268.86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05.98	1,137.12	268.86	0.00	0.00	0.0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399.98	1,137.12	262.86	0.00	0.00	0.00
2013101	行政运行	1,137.12	1,137.12	0.00	0.00	0.00	0.00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2.86	0.00	262.86	0.00	0.00	0.00
20133	宣传事务	6.00	0.00	6.00	0.00	0.00	0.00
2013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00	0.00	6.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6.23	326.23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6.23	326.23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5.93	195.93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6.87	86.87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3.44	43.44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6	2.16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16	2.16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16	2.16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6.53	106.53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6.53	106.53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6.53	106.53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增城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840.9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405.98	1,405.98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26.23	326.23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16	2.16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06.53	106.53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40.90	本年支出合计	59	1,840.90	1,840.90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840.90	总计	64	1,840.90	1,840.9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增城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840.90	1,572.04	268.8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05.98	1,137.12	268.86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399.98	1,137.12	262.86
2013101	行政运行	1,137.12	1,137.12	0.00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2.86	0.00	262.86
20133	宣传事务	6.00	0.00	6.00
2013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00	0.00	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6.23	326.23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6.23	326.23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5.93	195.93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6.87	86.87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3.44	43.44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6	2.16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16	2.16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16	2.16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6.53	106.53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6.53	106.53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6.53	106.53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增城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80.0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5.43
30101	基本工资	139.95	30201	办公费	8.73
30102	津贴补贴	604.13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234.43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2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6.87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3.44	30207	邮电费	10.7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32	30211	差旅费	1.35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6.5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4.6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6.40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5.65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32.87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160.62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8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4.41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0.20
30309	奖励金	2.16	30229	福利费	13.88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3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8.1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7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9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9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475.71		公用经费合计	96.3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增城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增城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增城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6.58	0.00	6.30	0.00	6.30	0.28	6.58	0.00	6.30	0.00	6.30	0.2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增城区委员会 政法委员会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增城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2023年度总收入1,840.9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840.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840.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58.62万元，下降12.3%。主要变动情况：贯彻落实“过紧日子”思想的要求，严格压减一般性支出，项目支出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增城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2023年度总支出1,840.9万元，其中本年支出1,840.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1,572.0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32万元，下降0%。

2. 项目支出268.8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58.3万元，下降49%。主要变动情况：贯彻落实“过紧日子”思想的要求，严格压减一般性支出，项目支出减少。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增城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1,840.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840.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58.62万元，下降12.3%；主要变动情况：贯彻落实“过紧日子”思想的要求，严格压减一般性支出，项目支出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增城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1,840.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840.9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1.98万元，增长0.1%；主要变动情况：人员、工资变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三、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广州市增城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6.58万元，完成全年预算6.58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7万元，下降84.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6.3万元，完成预算6.3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7.28万元，下降85.5%；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7.28万元，下降1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6.3万元，完成预算6.3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万元，下降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28万元，完成预算0.28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28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年初预算有所节约。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减少37万元，主要是2022年度我委原两辆公务车已达到报废年限，购置了两辆公务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6.3万元，占95.7%；公务接待费支出0.28万元，占4.3%。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6.3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6.3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3辆，主要用于机要通信及事件应急处置等公务用车保障。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28万元，主要用于接待上级单位来我区调研、督导，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3次，接待人数共15人。主要包括：1、广州市委政法委、市扫黑办到增城区开展涉黑涉恶案件督导工作；2、福建省龙岩市连城县政法系统到我区调研考察；3、广州市委政法委宣传舆情处到我区调研基层社会治理工作。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96.3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95万元，下降3%。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格压减一般性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88.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86.4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83.9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

总额的95.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1.2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3.3%；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95.9%。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3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2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4台（套）。

（四）2023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4个，二级项目15个，共涉及资金268.86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对“2023年平安创建工作经费”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8.57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该项目管理严格，资金使用规范，项目整体绩效运行良好，定期开展了项目进度及目标实现情况分析，基本实现了预期目标。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68.86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2023年度，我委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紧紧围绕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落实责任主体，定期开展项目进度及目标实现情况分析，有效推动了本部门绩效管理水平，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运行良好。

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重点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1868.24万元，执行数1840.9万元，完成预算的98.5%。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2023年度，我部门紧紧围绕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严格落实主体责任，定期开展项目进度及目标实现情况分析，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运行及实现情况良好。一是扛牢扛稳维护社会安全稳定的重大政治责任，圆满完成重要节点重大活动安保维稳任务。二是创新市域社会治理实践探索，整合重点职能部门进驻市域社会治理融创中心实体化办公，努力打造“1+6+N”基层社会治理工作体系，实现“分散治理”向“联动治理”转变。三是深入推进常态化扫黑除恶斗争，保持对盗抢骗、黄赌毒、食药环、电信网络诈骗等突出违法犯罪的高压严打态势，全区案件类警情实现“十一连降”。四是扎实推进政法工作现代化，在全市率先探索非警务矛盾纠纷分流处置工作机制，成功入选广州市政法领域改革创新谋划孵化类项目和“粤治一治理现代化”2022-2023年度优秀案例。五是着力锻造过硬政法队伍，深入开展政法队伍专项警示教育和政法干警专题培训工作。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我委严格加强预算执行管理、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圆满完成了区财政局预算支出进度考核要求，全年绩效总体运行情况良好，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评得分为：93.85分，自评结果为：优。扣分的主要原因：

（一）履职效能方面：指标分值50分，得分45.85分，得分率为91.7%。扣分的主要原因：一是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完成率90%，未达到100%，扣除2分；二是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完成率90%，未达到100%，扣除2分；未达100%的主要原因是压减经费后，部分目标和指标欠缺经费无法完全落实；三是部门预算执

行率为98.5%，未达到100%，扣除0.15分，主要是受人员变动和项目支出调整的影响。（二）管理效益方面：指标分值50分，得分48分，得分率为96%。扣分的主要原因：一是绩效管理制度建设还不够完善，扣除1分；二是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编制挂钩机制不够完善，扣除1分。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从绩效自评的情况来看，仍然存在绩效管理理念与委各口业务发展深度融合不够，预算执行部门绩效管理主体责任有待进一步加强等问题；预算绩效管理具有专业性和复杂性，年初预算绩效目标的设定与目标完成情况仍存在一定差距，工作人员业务水平有待提升，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有待加强。

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提高对预算编制重要性的认识，严格按照财政部门要求科学合理编制部门预算，认真做好编制前的准备工作，准确把握年度重点工作，合理确定项目预算需求，年度收支预测金额必须依据充分，避免年中大幅追加以及超预算，提高预算资金的合理利用。（二）加强对部门预算执行情况的监督，建立预算执行定期通报机制，强化过程管理，突出项目执行进度和执行效果。既要加强对基本支出的合法性、合规性的跟踪监督，又要对项目资金使用效果，有无超预算无预算支出，资金使用进度等情况进行监督，定期通报经费执行情况和节点要求，及时发现和纠正预算执行过程中存在的执行滞后、资金使用不规范等问题，严格按照预算批复执行，增强预算约束力和执行力。（三）进一步强化绩效管理工作。一是细化业务部门的绩效管理责任约束，强化绩效管理责任意识，树立“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思想，随时监控，随时反馈，随时纠正偏差，提高预算绩效管理质量和项目管理水平。二是进一步强化预

算绩效管理业务培训，提升工作人员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水平和实际操作能力。

“2023年平安创建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得分100分，等级为优。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8.57万元，执行数为18.5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坚持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深入推进综治中心提档升级，持续深化“广州街坊·增城群防”、最小应急单元、网格员等力量建设，着力抓好基层矛盾纠纷排查化解、重点地区重点问题整治、重点人群服务管理、社会面治安整体防控等工作，社会治安形势持续向好，全区案件类警情实现“十一连降”。发现的问题主要是：预算编制和绩效指标设置不够精准，原因主要是：项目预算测算工作不够细致，绩效指标量化水平有待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预算编制和绩效指标设置的科学性，参照上年度项目执行情况，做好项目预算测算工作，提高绩效指标可量化水平，使绩效指标更科学精准。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